

证券代码：834768

证券简称：邦业科技

主办券商：民生证券

浙江邦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、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(一)、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17年4月20日，电子邮件。
2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17年4月28日
3.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4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会议
5. 会议召集人：监事长陆炳祥
6. 会议主持人：陆炳祥
7. 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要求。

(二)、会议出席情况

应出席监事会会议的监事人数共3人，实际出席本次监事会会议的监事（包括委托出席的监事人数）共3人，缺席本次监事会决议的监事共0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审议通过《关于提名认定公司核心员工的议案》。

1、议案内容

公司于2017年4月17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提名公司核心员工的议案》，董事会提名公司俞纪鲲、壮炳良、许国远、蒋斌山、张居宾、胡建刚、吴胜、华璟、文彬、柴俊沙、钱峰、任森共计12位为公司核心员工。公司于2017年4月20日至2017年4月27日期间向公司全体员工公示并征求意见。公司于2017年4月28日召开关于认定核心员工的职工代表大会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提名公司核心员工的议案》。

经审核，公司监事会认为，被提名员工符合公司核心员工的认定标准；截至公示期届满，全体员工均未对提名核心员工提出异议。

2、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3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3、回避表决情况：

无

4、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（一）、《浙江邦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》

（二）、《浙江邦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认定核心员工的职工代表大会决议》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邦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二〇一七年五月二日